

永泰县**财 政**局**农业农村**联合文件()

樟农〔2025〕115号

签发人：黄玉义 柯兆晟

永泰县农业农村局 永泰县财政局 关于报送永泰县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乡村公共空间）提升补助 资金实施方案的报告

福州市农业农村局、福州市财政局：

按照《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提升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农指〔2025〕31 号）文件要求，我县草拟了《永泰县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乡村公共空间）提升补助资金实施方案》，现提请审核。

特此报告。

附件 1：永泰县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乡

村公共空间）提升补助资金实施方案



永泰县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乡村公共空间) 提升补助资金项目清单

序号	县（市、区）	乡镇	行政村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起止时间	项目总投资（万元）	财政补助资金（万元）
1	永泰县	长庆镇	尾洋村	尾洋村休闲广场周边配套提升项目	建设1个200平方米左右的停车场，广场配置5套石质休闲桌椅组合，安装节能路灯20盏与照明灯带，公厕改造1座，周边修建步道90米、改造下水道30米等环境整治提升。	2025.06-2025.12	55	50
2		富泉乡	力华村	力华村村民活动中心周边配套提升项目	对村民活动中心附属卫生间进行改造提升；对公共空间周边整体环境进行整治提升，铺设街道周边区域污水管网120米（经实测），增设沿线路灯约20盏；对力华街区场地进行平整提升，用于建设便民停车场，增设新能源充电桩、停车位和停车棚；在力华街道周边建设候车亭1座，并实施环境整治。	2025.06-2025.12	55	50
合 计							110	100